

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

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（加盖电子签章，填写完整。格式见《磋商文件》附件）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水土保持方案及节能报告书评审服务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1-HCZD-C2025-0005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丰县数据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水土保持方案及节能报告书评审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水土保持方案及节能报告书评审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）；承接企业为北京中金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78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5376.23496）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（2538.782428）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、☒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），**请勾选！**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）；承接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/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/）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（/）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、☐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），**请勾选！**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电子签章）：北京中金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9月19日

